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 扎赉特旗绰尔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承包人(全称) : 兴安盟森泽农业综合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
定,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双方就扎赉特旗冷链物流园区基
础设施(一期) 建设(补充项目) 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 共同达成如下
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扎赉特旗冷链物流园区基础设施(一期) 建设(补充项目) 。
2. 工程地点: 扎赉特旗绰尔工业园区。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扎发改字【 2022】 46 号文。
4. 资金来源: 专项债券与地方财政资金。
5. 工程内容: 补充项目 规划建设锅炉房、室外土方工程、室外管道支架、道
路工程、围墙工程、管道工程、管道土石方工程、室外电气、室外电气土石方工
程、电气安装工程、滑升门工程、冷冻库动力中心电气工程、加工中心电气工程、
绿化工程等设施。群体工程应附《 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 一览表》(附件1) 。
6. 工程承包范围: 经甲方确认后的工程设计图纸范围内的所有工程。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4 年 2 月 26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4 年 6 月 20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116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
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 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满足国家有关规范标准，工程质量符合现行有关国家施工验收规范及合格标准和要求。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肆仟玖佰捌拾壹万伍仟柒佰叁拾元零肆分，（¥ 49, 815, 730.04 元）；

其中：

（1）材料费、施工费：人民币（大写）肆仟玖佰捌拾壹万伍仟柒佰叁拾元零肆分，（¥ 49, 815, 730.04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可调总价合同。

3. 本项目全部合同价款打入指定账户（兴安盟森泽农业综合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账户）。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张凯飞。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通用合同条款；
- （5）技术标准和要求；
- （6）图纸；
-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3 年 12 月 18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扎赉特旗绰尔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章后 起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贰方各执一份。



发包人:

扎赉特旗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张天威

组织机构代码: 11152223MB0X894399

地 址: 扎赉特旗工业园区园区

邮政编码: 137600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扎赉特旗支行

账 号: 0608036509026430181

承包人:

兴安盟扎赉特旗农业综合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苏福生

组织机构代码: 91152223680025825k

地 址: 内蒙古自治区扎赉特旗音德

镇光明路华天安居小区 71 至 76 号门市

邮政编码: 137600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0482-6557777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扎赉特旗支

行音德尔支行

账 号: 05-167701040001101